七日談（海外篇）

打書釘

吳　捷

在書攤、書店，手持一冊書籍或雜誌，只看不買，普通話稱為「看白書」或「白看書」，卻不如粵語「打書釘」形象：兩腿站定，雙腳踏平，獨立不移，巋然不動。英語裏沒有對應詞彙，倒是日語有「立**ち読み**」（tachiyomi，站着讀）一詞，專指「打書釘」行為。

一個人打書釘，不惜腰酸腿痛，不畏店員臉色，必然有種種緣故。一，沒錢。書和雜誌不如大餅，不是生存所必需。二，有錢，卻不想花在某本書上。因為此書對此人而言，簡單瀏覽即可，不值得長期持有；或家中書氾濫成災，不容再買。三，書籍、期刊新鮮出爐，不確定是否值得購買，先讀一部分再作決定。

學生時代在西雅圖，我常去大學書店打書釘。原因無他，見上述第一條。書店二樓設有不少桌椅，我一坐大半天，不但白看書（都是買不起的學術書哦），而且涎皮賴臉，邊讀邊拚命做筆記，店員卻並不來干涉，至今心存感激。英國牛津的老牌書店Blackwell的宣傳廣告就說：「本店員工絕不相擾，只在你需要時才會前來服務。你來買書，或只是隨意翻翻看看，都一樣歡迎。」不少書店亦如是，對打書釘的人很寬容，也許因為這些人有助「旺場」。有些大型書店索性引入咖啡廳，售賣飲料、輕食，書蟲們邊飲食邊白看書，不看白不看，白看誰不看？

但許多書店並不開心。畢竟，要做生意嘛。而且，打書釘的幾位，難免滿手油汗，光光鮮鮮的書和雜誌剛上架，沒兩天就被折磨得蓬頭垢面，脫頁摺角。無奈，過去是用薄紙和草繩把書包裹捆綁，只留出書脊題名在外，如今直接套上塑膠袋或塑封，東京神保町也有古書店把貴重庫存包上一層蠟紙的，看你怎麼拆，哼。藤子・F・不二雄的《多啦A夢》（叮噹）系列，多次畫到主人公大雄去書店打書釘，貪讀最新出版的漫畫，被店長老爺爺揮動一種形似拂塵的工具趕出，想來也是作者本人的童年經歷。

打書釘，在昔日全社會缺書或全民缺錢的時代比較普遍。想讀，卻買不起或買不到，圖書館無館藏，只得去書店站着白看。二戰後十年間，也就是藤子・F・不二雄的童年、少年時期，日本民生凋敝，以手塚治虫為先驅的新漫畫產業卻於劫灰中萌生。彼時紙張奇缺，手塚治虫找到專出廉價小開本漫畫的「赤本」出版商，《新寶島》一九四七年一炮而紅。一九五〇年代初，日本又出現「貸本屋」即租書舖。它們大量購進「赤本」漫畫，低價出租，日本人從此讀得起漫畫了。我們熟悉的漫畫期刊如《周刊少年Sunday》之類，就在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應運而生。在那之前，全是「貸本屋」的天下。當代日本的漫畫咖啡店，買杯咖啡，再加多一點點錢，店內漫畫即可隨意讀個飽（**読み**放題），其實是近似網絡或實體付費圖書館了。

最大方的，是古早的送書上門，讓顧客在家「打書釘」。民國時期，北平的許多書店都有此風，服務備極周到。譬如曾在和平門外「松筠閣」學徒多年的魏長洲回憶，「松筠閣」了解到某顧客研究哪方面的學問，需要何種書籍，就派人登門送書，供其選購。或當即買下，或留下考慮，日後可免費退回。書款記賬，每年「三節」各結一次，屆時拿不出全款的話，還可以賒欠一部分。唐魯孫晚年在台灣，十分想念早年北平琉璃廠的書店。因為相熟之後，顧客若是寒暑天懶得出門，可飛箋書店，櫃上很快就會把書找出並送來，「放上十天半個月，您買下固然好，不買也沒關係，還給他們就是了。這就是北平書店的可愛之處。」錢穆《師友雜憶》說他一九三〇年代在北平居留七年，琉璃廠、隆福寺書店的老闆幾乎都混熟了。「每星期各書肆派人送書來者，逾十數家，所送皆每部開首一兩冊……放書桌上即去。下星期日來，余所欲，即下次攜全書來。」送書上門，讓顧客在家白看書，看得安安心心、悠悠閒閒、舒舒服服，既充滿舊時人情，也暗藏書商放長線釣大魚的精明。

◀福建福州一書店，小朋友在閱讀。 中新社

如今，許多公共圖書館館藏豐富，服務貼心，比較便宜的電子閱讀形式也普及了。這種情形下，仍然鐵腿銅腳鐵脊樑，在書店裏或書攤前打書釘的，通常是貪看最新出版的潮流雜誌和漫畫之類，希望先睹為快。店家怎麼應對，也只能見仁見智了。

想來，能站着（也可以席地而坐，總之不很舒服）把一本書讀完，其實挺不容易的。當然，端看那是本什麼書。有人會在書店站着讀完柏拉圖《法律篇》或康德《純理性批判》麼？反之，若是東抄西湊的書，無病呻吟的書，內容稀薄如蒸餾水的書，恐怕本身就不值得從頭到尾、正襟危坐讀完，最多只需站着隨便翻翻，甚至最初就不配災梨禍棗。金克木教授有篇文章《書讀完了》，從陳寅恪的感觸「中國古書不過是那幾十種，是讀得完的」，寫到當今信息爆炸時代。他認為，要從浩如煙海的書籍中理出頭緒，「總有些書是絕大部分書的基礎，離了這些書，其他書就無所依附。」所以每個領域首先要讀的就是這些基礎書。其他的，屬於流亞和餘脈，乃至糟粕渣滓，翻翻即可，或者完全棄之不理。如此，「書讀完了」，當然不是不可能。

無論是《理想國》、《莊子》還是《國富論》、《論法的精神》，能把某一專業領域裏的這種「硬書」認真讀過的人，是否已算是珍稀物種了呢？若我是書店老闆，見有人來打這種經典的書釘，必延之以坐席，待之以清茶，一如昔日北平的書舖。

探索漢墓面貌 印證文化同根同源

李鄭屋漢墓發掘70周年研討會在港舉行

正值今年是香港李鄭屋漢墓發掘70周年，「李鄭屋漢墓發掘70周年：發掘及其意義」研討會昨日在香港樹仁大學舉行，一眾香港，以及來自河南的考古學者，從李鄭屋漢墓發掘談到漢代墓葬文化，通過對比漢代中原地區和嶺南地區出土明器，印證中原地區和嶺南地區的文化交流，古已有之。

大公報記者　劉　毅

此次研討會由香港考古學會主辦，參與嘉賓講者包括香港考古學會主席蔣白浪、副主席張宇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研究規劃室主任孫凱、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配合基建考古室主任周潤山，香港樹仁大學田家炳孝道文化教研中心主任區志堅，河南省博物院管理部藏品二科科長王瓊等。

香港漢代已參與南海貿易

蔣白浪在研討會上致辭時表示，今次探討會主要是引領公眾探索漢墓面貌，藉此論證香港與中原文化的同根同源。

張宇靈以「香港漢代考古發現及其意義」為題，介紹香港一些鐵器時代的考古發現，以及香港在兩漢時期的遺址發現，「香港的兩漢遺址發現較少，有大嶼山白芒、馬灣島東灣仔北、西貢滘西洲、屯門掃管笏和九龍李鄭屋漢墓等，這些發現反映香港在漢代已受中原文化影響，並與其有緊密聯繫。」張宇靈表示，香港發現的李鄭屋漢墓為香港唯一一座東漢的磚墓室，反映東漢時期先民的生活風貌。

張宇靈又指出，李鄭屋漢墓和聚落遺址顯示，當時的香港並非邊陲蠻荒之地，而是嶺南地區重要的生活空間，從出土文物來看，漢代時的香港已有農耕、捕魚以及手工製作活動，所出土青銅器、陶器、貨幣、漁具等文物，墓制與隨葬品風格與嶺南文化相融合，並表明香港在漢代時期很有可能已經參與南海貿易，以連接嶺南、南越以及海外地區。

區志堅也在談及「考古的成就：略論香港李鄭屋古墓發掘成果的重要地位及參與人士」時表示，從李鄭屋漢墓墓室結構到出土器物類型，均顯示其與華南地區發現的東漢古墓如出一轍，李鄭屋漢墓所屬的穹窿頂合券頂磚室墓多見於廣東的東漢墓葬，其中十字型漢墓在東漢時期亦相當流行。

科技助力漢墓保育

與此同時，他也談及科技對漢墓保育之意義，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文物修復組使用數據機收集古墓內的溫度和濕度數據，密切監察墓室的室內環境。近年博物館更與土木工程處的專家合作，利用攝影測量儀器監察墓磚上的定位點，將所收集的數據經過電腦計算，以確保墓磚並未發生移動，以訂立保護古墓的對策。

來自河南省的孫凱主要剖析河南濟源漢墓出土文物，如何反映漢代生活。他認為在兩漢時期，出土隨葬品經歷了從禮器到生活用器的變化，譬如濟源墓中出土的動物俑模型作為陪葬模型明器，以家禽牲畜為主，生動展現了漢代濟源地區的生產生活和社會經濟，同時也體現了漢代人「事死如事生」的觀念。

昨日大風大雨，但無阻一眾學生前來聽講的熱忱。不少學生在研討會之後，都表示收穫良多，不僅增進對李鄭屋漢墓發掘歷史的了解，也感受到了河南墓葬出土明器的生活化一面，期待日後能有更多中原文物能在香港展出。

▲李鄭屋漢墓一景。

▲一眾考古學者以漢代墓葬文化為題，論述兩地的文化交融。　大公報記者劉毅攝

◀河南博物院藏漢代陶樓建築明器。

▼河南濟源出土漢代明器，生動展示漢代人養殖水產的生活習俗。　大公報記者劉毅攝

陶屋體現嶺南中原文化雙向交流

漢代人十分注重死後的世界，也能擁有生前生活過的場景，不僅有動物俑，建築明器也是漢代喪葬文化中的重要組成部分，有助今人了解當時的建築風格。

河南省博物院管理部藏品二科科長王瓊表示，漢代墓室出土的隨葬明器，以陶樓建築為例，根據建築結構將其分平房、樓、宅院三類，這些既是社會生活一部分，也是展示文化觀念的重要窗口。

王瓊從中原地區的漢墓出土建築明器，以及李鄭屋漢墓出土模型明器為切入點，論述漢代中原與嶺南地區的文化交流融合。她表示，伴隨漢代中期大量漢人南遷，漢文化與嶺南文化融合，令嶺南地區也在漢朝出現了以陶屋（嶺南地區稱陶樓為陶屋）作為隨葬明器。

相比較中原地區的陶樓，嶺南地區的陶屋不以實體展現建築細節，而是以刻畫展現斗拱、欞窗等漢文化元素，注重與自然融合，以及便利生活，從傳統的「上人下畜」建築建構轉為「人畜分開」的建築模式。

王瓊更表示，不論是中原地區的陶樓，抑或是嶺南地區的陶屋，中原文化傳入嶺南地區，而嶺南文化也對中原產生了反向影響，比如中原地區出土的陶樓明器，可見倉儲類建築明器增添了防潮功能，以確保儲存物的安全，體現了兩地文化交流的雙向性。

▶李鄭屋漢墓博物館展館展出文物。

話你知

李鄭屋漢墓

1955年，政府在深水埗李鄭屋村興建李鄭屋邨徙置大廈期間，工人在夷平山坡工程時，發現一座東漢時期（公元25–220年）的墓穴，為十字形磚室墓，分別是前室、後室、右耳室、左耳室、中部為穹窿頂，一共出土50多件文物，至少有33件完整文物，涵蓋炊煮器、飲食器、儲存器、模型等各種陶器，以及盤、鏡、鈴和碗等各種青銅器，惟並未發現任何骸骨，墓主人身份一說為鹽官，一說為衣冠塚。

李鄭屋漢墓經過研究和發掘，加建了鋼筋水泥硬殼以保護漢墓免受風雨侵蝕。李鄭屋漢墓於1975年開始面向公眾開放，出土的文物都陳列在漢墓旁邊的展覽館之中，1988年被定為法定古蹟。

責任編輯：邵靜怡　寧碧怡　美術編輯：劉國光